

# 國立宜蘭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防疫應變小組第 32 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5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4 時 00 分

地 點：校長室

主 席：吳柏青校長

紀錄：吳伊帆

出 席 者：李欣運學術副校長兼研發長、陳谷荔主任秘書、張允瓊教務長、余  
思賢副學務長

壹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 教務處(詳見第2~4頁)
- 二、 學生事務處(詳見第5~6頁)
- 三、 總務處(詳見第7頁)
- 四、 國際事務處(詳見第8~9頁)
- 五、 圖書資訊館(詳見第10頁)
- 六、 運動教育中心(詳見第11~12頁)
- 七、 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(詳見第13~20頁)
- 八、 人事室(詳見第21頁)

散 會：下午 4 時 30 分

## 110年10月4日起之授課(含教室)防疫措施實施指引(草案)

一、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0年9月19日公告之防疫指引、教育部110年10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100133873號函及110年10月5日本校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應變小組第32次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
二、有關授課活動及教學環境之防疫規範如附件1，請依各項重點原則辦理校園防疫工作。另本學期因應疫情調整授課方式說明如下：

(一)開學日(9月13日)至10月3日：全部課程實施線上教學。

(二)10月4日起：授課人數在80人以下，採實體授課為原則；課程人數超過80人以上，採線上授課為原則或由授課老師借用教室申請分流上課。

(三)超過80人以上若採實體上課，容留人數應符合室內空間至少1.5米/人(2.25平方米/人)，並以實際座位數入座且不限梅花座/間隔座。

\*容留人數以活動場所之樓地板面積(扣除固定設施設備)除以2.25平方米計算。

1.採固定座位、固定成員方式進行，並落實實聯制；如無法採固定座位時，請任課老師拍照留存，以便後續疫調。

2.上課時師生應全程佩戴口罩且落實手部消毒，上課期間禁止飲食。

3.教室應保持通風良好及定時清消。

4.室內外體育課程，均應保持防疫所需之適當社交距離，特別是容易肢體接觸或團隊性運動項目課程，授課教師須調整課程目標、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，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。

5.實習/實作與實驗應採固定分組，學生練習時使用之設備、器材，應避免共用；如有輪替使用設備、器材之需要，輪替前應先徹底消毒。

6.境外學生因無法入境或其他疫情相關特殊因素致無法到校上課時，請授課老師提供線上教學(同步、非同步)，直至學生防疫因素消滅，可返校就讀或退選該課程或休退學為止。

(四)相關措施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指引滾動式調整。

三、教室：教稽大樓及綜合教學大樓教室借用：註冊課務組 03-9317303 古先生

四、線上教學資源

1.帳密問題，請至校園網路服務 <https://net.niu.edu.tw/service/> 頁面，請依循指引排除問題或網路組 03-9317129 莊先生。

2.線上授課方式與技術問題，請洽數位學習資源中心。

3.聯絡資訊：圖資館數位學習資源中心 03-9317132、03-9317133、03-9317140；Email：[digital@niu.edu.tw](mailto:digital@niu.edu.tw)

附件 1:國立宜蘭大學授課活動及教學環境之防疫規範

附件 2:分流上課指引

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敬啟 110.10.05

因應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為落實本校各項教學及活動等防疫工作，以確保師生健康，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線上教學後(即 110 年 10 月 4 日起)，請依下列各項重點原則辦理校園防疫工作：

防疫類別	重點原則
實體授課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授課人數在 80 人(含)以下，採實體授課為原則。</li> <li>2.超過 80 人以上若採實體上課，容留人數應符合室內空間至少 1.5 米/人(2.25 平方米/人)，並以實際座位數入座且不限梅花座/間隔座。</li> <li>3.採固定座位、固定成員方式進行，並落實實聯制;如無法採固定座位時，請任課老師拍照留存,以便後續疫調。</li> <li>4.上課時師生應全程佩戴口罩且落實手部消毒，上課期間禁止飲食。</li> <li>5.教室應保持通風良好及定時清消，且上課如有操作設備機具須妥善清消。</li> </ol>
實驗或實習課	應採固定分組，並避免學生共用設備、器材；如有輪替使用設備或器材之需要，輪替前應先澈底消毒。
戶外教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辦理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等活動，應維持社交距離、佩戴口罩、遵守空間容留人數限制，並留意景點、住宿地點規劃，應採實聯制，確實執行人流管制等。</li> <li>2.如有搭乘交通工具(如遊覽車)，應依指揮中心「COVID-19 因應指引：大眾運輸」及交通部相關規定(人數限制及固定座位)辦理，並應造冊、落實固定座位。</li> <li>3.依活動行程規劃，提醒師生遵循「公私立社教機構防疫管理指引」、「國家風景區、觀光遊樂業、旅行業及旅宿業提供工作人員及旅客參考指引」、「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因應 COVID-19 防疫管理指引」等相關防疫管理措施。</li> <li>4.相關餐飲事項，請依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「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」辦理。</li> </ol>
環境及清消管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各學習場域維持通風，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，並加強通風及清消。</li> <li>2.教室教學設備每日消毒並提供酒精或次氯酸水供師生使用。</li> </ol>
本校停課標準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如個別學生因嚴重特殊傳染性疾病需隔離觀察者，該員停課。</li> <li>2.如發現 1 班有 1 位可能病例者該班級停課。</li> <li>3.如發現有 2 班或 2 位可能病例者全校停課。</li> <li>4.符合前述標準，由本校「嚴重特殊傳染性疾病防疫應變小組」報請校長核示公告停課起迄日期。(停課期程為 14 天)</li> <li>5.學校遇停課情形，得縮減上課週數，採 1 學分 18 小時彈性修課，於週間或線上課程等補課方式辦理，惟仍應兼顧教學品質及學習效果。</li> </ol>

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敬啟 110.10.5

主播端上課教室：使用 TEAMS、GoogleMeet 或其他直播軟體，進行實體上課並分享以下畫面及音源：

1. 主講者電腦畫面（電腦或筆電的全螢幕畫面或視窗畫面）
2. 主講者影像：
  - (1) 一般由 WEBCAM 攝影機或筆電內建攝影鏡頭攝得主講者影像傳送至接收端。\*（WEBCAM 部分可自備或向數位學習中心、註冊課務組洽借）
  - (2) 綜 101、綜 201、綜 204、綜 301 等 4 間中大型教室配備有 P. T. Z. 攝影機，可由互動式錄播系統切換至攝影機並移至主講者位置。
3. 板書影像畫面：
  - (1) 紙上書寫搭配實物投影機。\*（實物投影機可至數位學習中心可洽借）
  - (2) 使用黑板搭配 P. T. Z. 攝影機。\*（綜 101、綜 201、綜 204、綜 301 等 4 間中大型教室之互動式錄播系統）。
  - (3) 使用觸控螢幕或觸控板（須自備）搭配白板軟體。
4. 主播端音源（麥克風或電腦音源）、。
  - (1) 在 E 化講桌的電腦使用時經由鵝頸麥克風、有線麥克風或無線麥克風將主講者聲音傳送至接收端。
  - (2) 筆記電腦：使用內建或外接的麥克風將主講者聲音傳送至接收端。

接收端上課教室：使用 TEAMS、GoogleMeet 或其他直播軟體，接收主播端的畫面、聲音，由接收端教室的投影機及音響投放主播端之影像與聲音。

## 學生活動中心防疫規劃

1. 確實執行實聯制登記措施。
2. 全程佩戴口罩、量體溫(若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或有呼吸道症狀未就醫者，禁止進入)，入口處放置酒精維持手部衛生。
3. 保持社交安全距離。
4. 禁止飲食。
5. 場地不定期清消，各空間配置酒精或次氯酸水，由使用者於借用後進行清消動作。
6. 活動中心採預約制及門禁管制，雙制並行：
  - (1)活動中心採預約制，各社團先行向課外組社團承辦老師預約，每次至多 2 人(同進同出)。但配有社團辦公室者或進行社課者，另以設定 2 張門禁卡管制，隨手關門以門禁卡進出。
  - (2)每間社團辦公室容留數為 2 人。並於三、四、五樓佈告欄加強宣導公告。
7. 其他開放空間，容留人數如下表。

樓層	場地	容留人數
地下 1F	地下交誼廳	165
	多功能活動室 A	80
	多功能活動室 B	41
	多功能活動室 C	44
1F	入口門廳	160
	春男廳	341
3F	研習室 A	42
4F	研習室 B	42
5F	研習室 C	42

8. 防疫實施期間 10/4(一)~10/17(日)，並依據疫情狀況滾動式修正。

## 學生宿舍防疫規劃

1. 入住前已於9月8日完成公共區域及各寢室消毒。

2. 入住中(9/11、18、19、10/2、10/3)：

- (1) 入住採分流，需以GOOGLE表單預約日期，一天限額350位，額滿當天則關閉預約。
- (2) 每位住宿生限制一位家長陪同入宿放置行李，學生及家長入宿前繳交健康關懷表。
- (3) 宿舍門口實施體溫測量及消毒站，若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，請學生或家長在旁休息5分鐘後再行測量一次，若仍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，則拒絕進入宿舍，返家後以電話預約入住日期。

3. 入住後：

- (1) 宿舍採刷卡進出，落實門禁管制、非必要，謝絕家長、廠商與訪客等進出宿舍，若有洽公者須落實登記作業；非住宿學生須依學校宿舍管理相關規定，不得擅自留宿。每日上午於門口實施體溫測量並貼識別貼紙及酒精消毒。
- (2) 每樓層各置2名樓長，實施該樓層住宿生健康關懷。
- (3) 管理員向衛保組索取衛教資料張貼於公佈欄、電梯及樓梯間，各樓每區設置次氯酸水及酒精供學生裝小瓶帶回寢室自行擦拭消毒，由內而外，由上而下。
- (4) 定期實施公共區域消毒、維持宿舍通風並宣導保持社交距離及佩戴口罩等相關健康管理措施。

## 總務處防疫規範

### 一、 本校租約餐廳及貴賓房之防疫作為如下：

- (一) 外租場域除三年二班純真涼飲預計於 10 月 4 日恢復營業，皆已開始營業。  
經典奇特：採入內戴口罩、量體溫、實聯制及店內消毒。  
合作社：採入內戴口罩、量體溫、實聯制及店內消毒。  
目前店內用餐：  
伯朗：入內戴口罩、量體溫、採實聯制、梅花座及隔板隔絕，用餐完畢後採取酒精消毒。  
米樂餐廳、喜粵：入內戴口罩、量體溫、採實聯制、梅花座，用餐完畢後採取酒精消毒。
- (二) 貴賓房因應疫情暫不開放。(一般貴賓房僅提供校內老師申請自住)

### 二、 因應校園防疫安全，依「分時分眾」、避免同仁每日接觸大量校外人士以保持社交距離之考量，及進行洽公環境清潔消毒之需，總務處文書組擬維持「紙本發文」作業、「領取郵件及貨物」(已消毒)於上午 8:30 至 10:30 提供服務，「公文簽領、交寄」等作業則於上午 8:30 至 11:30 提供服務。校外人士持續實施實聯制。

### 三、 校園相關防疫規範：

- (一) 考量校園出入口太多，現有人力無法落實進入校園之人員進行全面量體溫、實聯制，以及相關的防疫查核，故校園場域仍不開放。僅戶外運動場可提供運動使用。
- (二) 校園公共區域道路於 9 月 29 日協請宜蘭市公所進行消毒。
- (三) 仍不開放場地外借，以免影響校園防疫。
- (四) 校內各單位依規定借用校內各類室內外場館(如圖書館、會議廳等)應維持社交距離、人流(總量)管制、實聯制、體溫量測、全程佩戴口罩等。其中室內環境建議每 2.25 平方公尺面積可容留 1 人；或維持室內 80 人以內，室外 300 人以內規定。
- (五) 各出入口已張貼訪客管制入校公告「防疫警戒期間，校園場域暫不開放」，後續配合簡訊實聯制，另張貼本校 QR code 以提供洽公入校之人員掃描登記。
- (六) 相關規定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進行滾動式修正。

## 境外生入境相關防疫規範 - 國際事務處

一、教育部於 8 月 23 日起受理 110 學年度境外學生未持有我國有效居留證者(即新生)入境申請作業，本校預計會有 32 位境外新生入境，境外新生名單報部審核通過後通知學生申請簽證，並通知學生簽證辦好後訂 2 週後的機票，學生將機票及簽證回傳給本處，統一為學生代訂防疫旅館及申請教育部專案入境許可。

二、境外生入境前通知學生要遵循教育部及中央相關規定，督導學生注意入境須備有的必須文件，以避免學生資料不齊面臨遣返的窘境，並與入境新生保持聯繫，當日入境新生，學生組持續關心新生狀態至入住防疫旅館並回報房號，境外生將於防疫旅館住 14 天，再於旅館實行自主健康管理 7 天後，國際處派車接新生回學校宿舍並協助辦理報到等事項。

三、入住防疫旅館之學生居家檢疫期間注意事項：

### (一) 督導境外生使用疫止神通

持續督導境外生入境後即使用疫止神通app，並於隔離及自主管理期間回報健康狀況。

### (二) 第10天自我快篩

1. 提醒同學於居家檢疫第10天自己進行居家快篩(入境時機場會發放)，請依指示影片或說明書操作，快篩結果需拍照並傳送給本處劉行政員登錄。
2. 若檢測結果為陽性(2條線)，請聯繫1922並連同試劑，依1922安排就醫PCR採檢，請全程佩戴口罩，不可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。

### (三) 第13天PCR檢測

1. 學校事先與衛生單位協調，衛生局會聯繫同學於居家檢疫第13天安排防疫計程車載送至醫院PCR檢測(掛號費及計程車費由同學自付，約1000元)，當天請同學攜帶相關證件並全程佩戴口罩。
2. 同學於醫院採檢後應立即搭乘安排之防疫計程車返回防疫旅館，需請將離開旅館及回到旅館時間傳送本處劉行政員。
3. 衛生單位只會通知採檢結果為陽性者，陰性者不會通知採檢結果，若居家檢疫期滿仍未收到通知表示為陰性。有居留證之同學也可自行下載健保行動快易通APP查詢檢測結果。
4. 檢疫期滿前之採檢為必要程序，如同學於檢疫期間有發燒、嗅/味覺異常、腹瀉或呼吸道症狀並已先行採檢，於檢疫期滿前仍須再次採檢。

(四) 學生14天檢疫期滿後仍須進行7天自主健康管理，且每天中午前需填報健康監測表，傳送至衛保組；另提醒自主健康管理期間若有外出，需全程佩戴口罩，避免出入人潮擁擠場所，更不得進入校園。

#### 四、協助指導學生申請防疫補助

於入境前和學生宣導，要留下防疫計程車的收據以利後續申請本校防疫計程車補助，並於隔離期間協助學生申請居留證及政府防疫隔離補助。

## 圖書館開學時段 10/4(一)後因應防疫措施：

- (一) 開放對象：仍僅限本校教職員生。
- (二) 因防疫消毒清潔之需求，開放時間調整為：週一至週五 9:00~21:50、週六、日 10:00~16:50。
- (三) 開放區域：因應人流管制、安全距離等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通案性原則，僅開放 2~3 樓，其它樓層暫停開放，開放樓層之座位均採梅花座，I 讀書中心統一由 2 樓進出。
- (四) 大門處設立量測體溫區，入館請全程一律佩戴口罩，配合量體溫、維持社交距離、實聯制，如有體溫高於 37.5 度、持續咳嗽等症狀，謝絕入館。
- (五) 防疫期間，還書箱為全天開放，不需進館還書；入口處擺放酒精、流通櫃臺旁設置「圖書滅菌機」以供利用。
- (六) 已申辦民眾借書証且使用期限於 5/14 以後仍有效者，將於未來重新開放服務後，展延因疫情閉館之相對天數。

後續將視疫情發展狀況調整，請留意圖書館網站公告訊息。防疫期間，請多利用本館線上數位資源，請參考[校園網域外使用圖資館電子資源方法](#)，不便之處，尚祈見諒，亦請各位讀者注意自身健康，遵守各項防疫措施，如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洽詢：

館藏借閱、學位論文繳交：李宗勳 (03)931-7123、簡玉秀 (03)931-7121

電子資源諮詢服務、論文比對：楊敏雅 (03)931-7120

圖資服務組組長：鄭麗寬 (03)931-7119

## 壹、體育館開放方式

### 一、開放對象：

- (一) 10月4日起 08:00~20:00 體育館各場地開放對象以教學性質(實體體育課與代表隊訓練)為主。
- (二) 10月12日起 17:00~21:30 體育館各場地開放對象為教職員工生(會員)(不包括校外體育館會員)，各場地管制使用情形：
  1. 撞球場地：可借用1組球具及2支球桿，限1張球桌至多2人使用。
  2. 羽網球場地：球具自備(可借羽球網)，不得互相借用。
  3. 排球場地：排球自備，不得互相借用。
  4. 桌球場地：球具自備，不得互相借用。
  5. 籃球場地：球具自備(限個人投籃)，不得互相借用。
  6. 重量訓練室：使用個人毛巾、手套。設備間隔使用，進場人數30人為限。
  7. 淋浴間不開放。

二、10月4日起戶外運動場地(田徑場、籃球場、足球場及排球場)開放師生使用(校外人士維持不開放)。

三、校外租借場地團體維持不開放辦理。

四、活動期間全程佩戴口罩。器材輪替使用需經過消毒，各場地使用完進行消毒工作。

## 貳、體育教學授課方式

一、上課原則：10月4日起體育課實體課程，室內人與人之間距離保持1.5公尺，全程需配戴口罩，上課場域保持通風，器材使用每輪替一次需妥善消毒。

### 二、體育課程項目分類：

- (一) 挑戰類型運動：游泳、慢跑
- (二) 競爭類型運動：
  1. 陣地攻守性球類運動：籃球
  2. 標的性球類運動：撞球、保齡球
  3. 網/牆性球類運動：羽球、桌球、排球、網球
- (三) 表現類型運動：有氧舞蹈
- (四) 其他類型：重皮拉提斯、量訓練、懸吊式訓練、攀岩

### 三、各類型體育課程授課方式：

#### (一) 挑戰類型運動

1. 游泳課上限30人，並採能力分組與分流的方式教學，分為岸上動作練習與水上動作練習，岸上依規定戴上口罩。
2. 慢跑上課方式，經由教師個別動作教導後，個別依照自己的能力與節奏進行跑走練習，依規定戴上口罩。

#### (二) 競爭類型運動

1. 網/牆性與標的性運動未有身體接觸，因此，授課方式仍以動作練習與分組與分流的方式比賽進行授課，器材輪替使用需經過消毒，並依規定全程戴上口罩。
2. 針對陣地攻守性運動的籃球教學，主要是以個人基本動作與專項技術教學為導向，

技術測驗同樣是以基本技能為主，5 點快速上籃、1 分鐘投籃。小組競賽採影片觀賞與學習單的紀錄方式進行，器材輪替使用需經過消毒。

(三) 表現類型運動：

有氧舞蹈授課方式仍以教師的動作示範後，分組分流的方式進行練習與操作，器材輪替使用需經過消毒，並依規定全程戴上口罩。

(四) 其他類型運動：

皮拉提斯、重量訓練、懸吊式訓練，這些課程亦屬於健身系列課，因此，授課方式仍以教師的動作示範後，分組分流的方式進行練習與操作，器材輪替使用需經過消毒，並依規定全程戴上口罩。

## 國立宜蘭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防疫應變小組第 31 次環安衛中心業務報告

- 一、本校截至 9 月 29 日止 COVID-19 疫苗第一劑接種涵蓋率，各身份別之施打率如下：  
教師涵蓋率達 90% (218 人/242 人)、職員涵蓋率達 92% (70 人/76 人)、約用人員涵蓋率達 97% (97 人/105 人)、技工友涵蓋率達 100% (28 人/28 人)、計畫人員 96% (68 人/71 人)、合作社工作同仁涵蓋率達 100%、(兼任)教師 17 人施打、學生 27 人施打、其他(廠商)16 人施打，各單位疫苗涵蓋率如附件一。
- 二、關於 110 年流感疫苗接種，本中心已商請醫療院所至校接種，屆時公告接種方式及注意事項。
- 三、中心截至 110 年 9 月 29 日止，各單位領用防疫物資情形如下說明：
- (一) 酒精用量總計量為 3,904 公升；
  - (二) 次氯酸水用量總計量為 2,556.5 公升；
  - (三) 顏色標籤用量總計量為 1,755 包。
- 四、為有效防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社區感染及群聚，於本校首頁傳染病防治專區之教職員防疫專區網址：<https://ccsys.niu.edu.tw/epid/>（請使用 Chrome 操作），建置居家檢疫、隔離、自主健康管理、健康監測及發燒通報等健康關懷與調查性問卷，如有發燒（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/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）或咳嗽、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，應落實通報機制，以降低教職員生感染機率。
- 五、本校防疫物資（酒精、次氯酸水）發放量原則如下：

防疫分級	第 0 級(安全級)	第 1 級(普通級)	第 2 級(警示級)	第 3 級(危險級)
	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解除	台灣出現境外感染第 1 級防疫	台灣出現境內感染第 2 級防疫	教育部宣布全國大學停課第 3 級防疫
酒精	0 (L)	200 (L)	260 (L)	136 (L)
次氯酸水	0 (L)	400 (L)	800 (L)	200 (L)

- 六、防疫物資（酒精、次氯酸水）庫存量，詳如下表：

項目	校每月用量	現有庫存量	預計使用(月)份
酒精(L)	260	600	2.3
次氯酸水(L)	400	1,600	4
彩色圓貼(包)	300	600	2

七、自 110 年 2 月 18 日至 110 年 9 月 29 日，本校教職員自主健康管理、居家檢疫、居家隔離、發燒、採檢陰性或確診等，健康監測統計資料如下：

健康管理分項	自主健康管理	居家檢疫	居家隔離	採檢陰性	發燒通報	確診	住院
管理中	0 人	0 人	0 人	0 人	0 人	0 人	0
解除管理	43 人	0 人	15 人	46 人	3 人	3 人	3
總計	43 人	0 人	15 人	46 人	3 人	3 人	3

國立宜蘭大學 各單位疫苗涵蓋率

附件一



圖 1-1 校長室&副校長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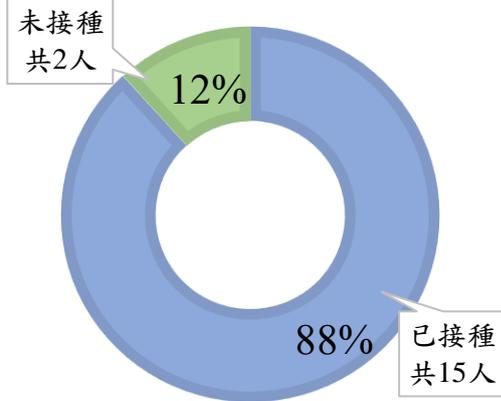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-2 秘書室&人事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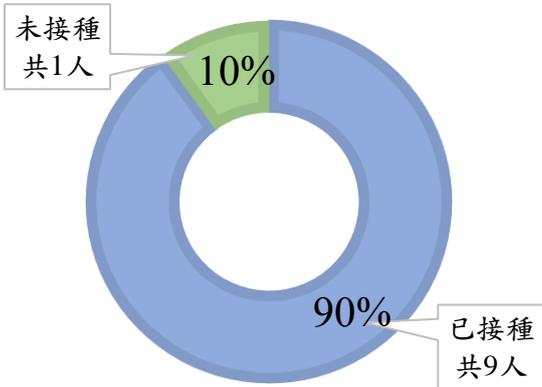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-3 主計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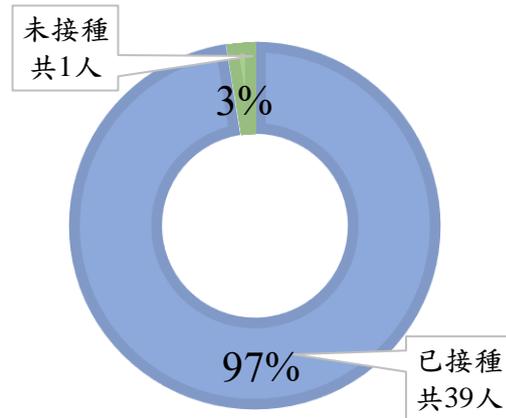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-4 研究發展處



圖 1-5 國際事務處



圖 1-6 教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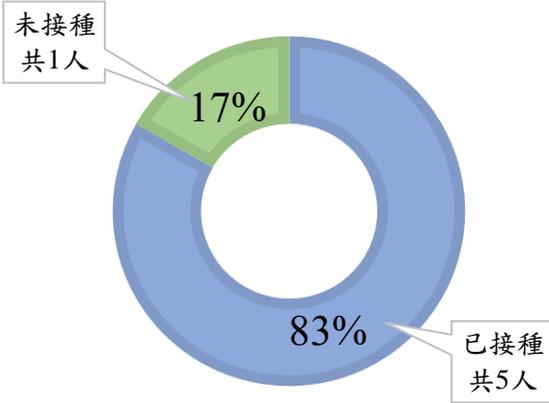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-7 教發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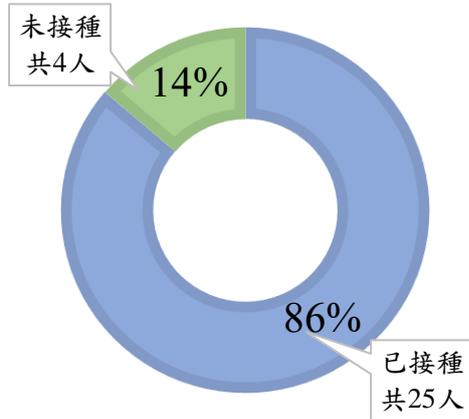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-8 圖書資訊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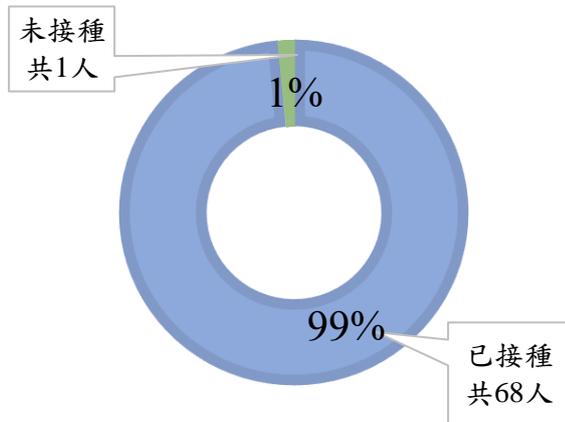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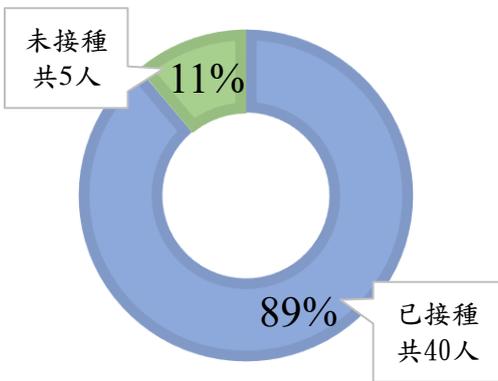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-9 學生事務處

圖 1-10 總務處



圖 1-11 環安衛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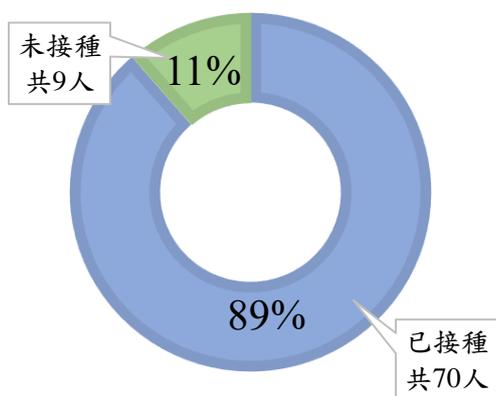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2-1 工學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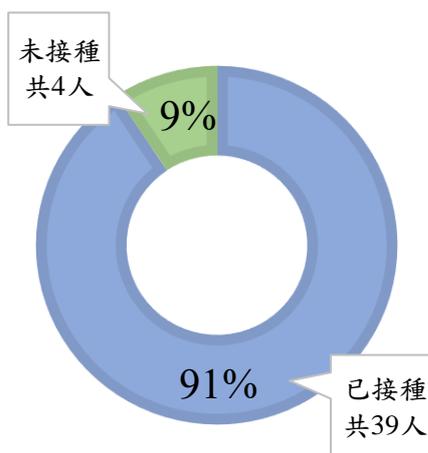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2-2 電資學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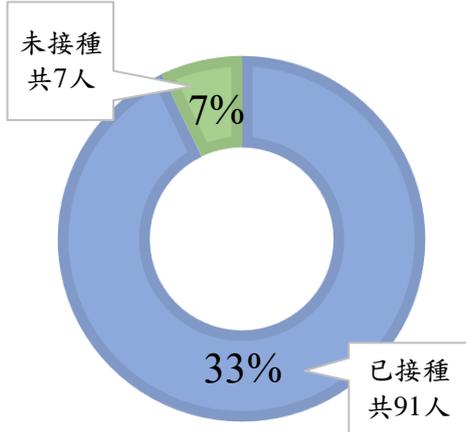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2-3 生資學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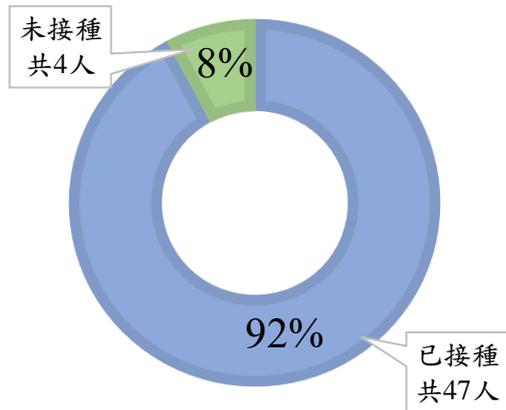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2-4 人管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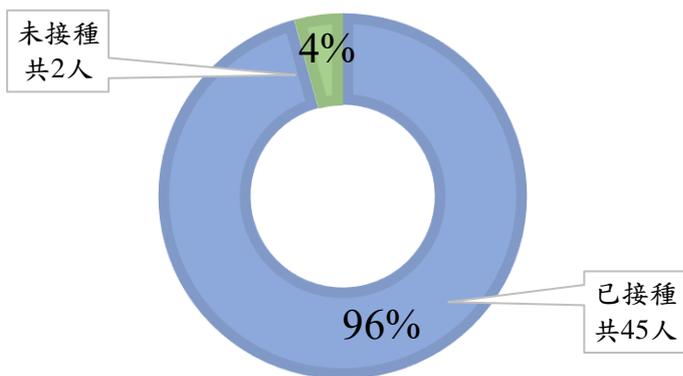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2-5 博雅學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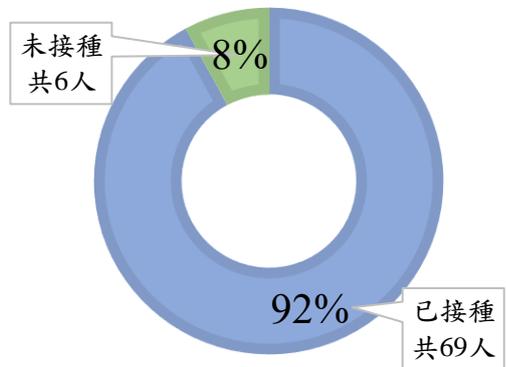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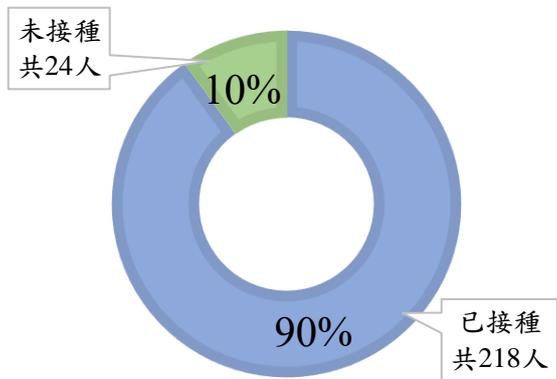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-1 教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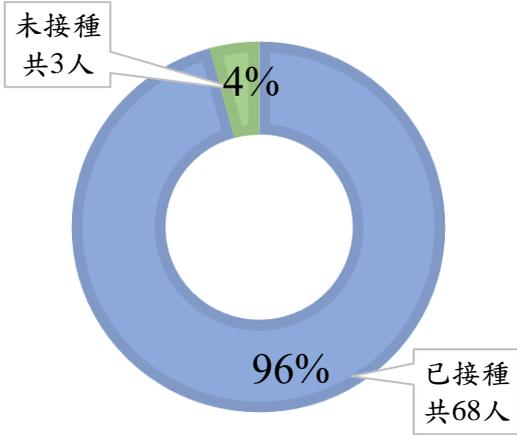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-2 職員



圖 3-3 計畫人員



圖 3-4 技工友



圖 3-5 廠商

圖 3-6 合作社同仁



圖 3-7 兼任老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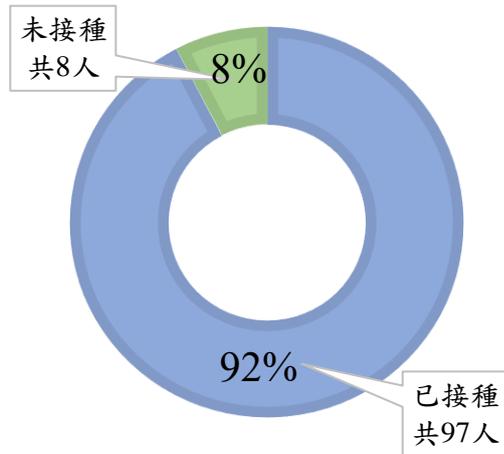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-8 約用人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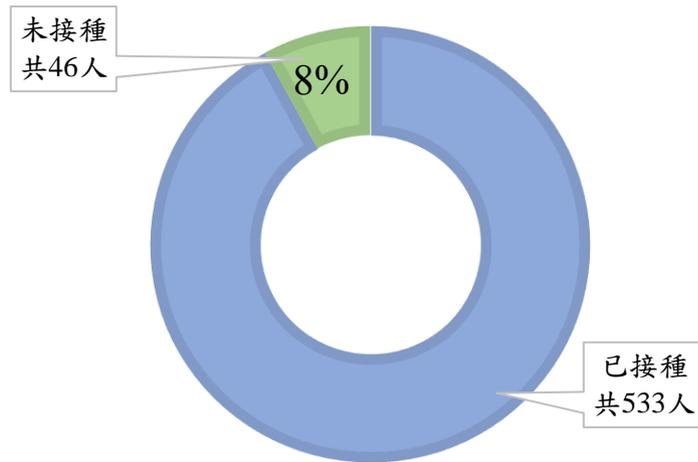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-9 全校教職員工

人事室業務報告：

因應疫情趨緩，有關本校教職員工之彈性辦公時間、居家辦公及分區辦公等

措施調整如下：

- 一、 彈性辦公時間自 9 月 27 日起，回復原上班時間為 8 時至 9 時、下班時間為 17 時至 18 時。
- 二、 居家辦公及分區辦公措施暫緩實施。